

【论 文】

# 从现实生存到文化生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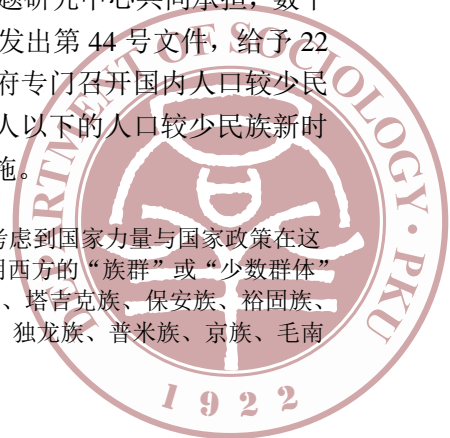
——试论小民族现代化问题的研究范式

黄 娟

随着民族发展问题研究的深入，小民族这个概念越来越多地出现在人们的视野中。近几年国内学术界开始使用的“小民族”概念，目前还没有形成严格的科学定义。不少学者用“不仅相对人数少，而且绝对人数也很少”来定义小民族。费孝通教授在第六届社会学人类学高级研修班的讲演中提到的小民族，指的是一些“根底不深、人数又少”的民族，<sup>[1] (16)</sup>如鄂伦春族、裕固族、撒拉族、赫哲族等。这些民族在全球化、现代化的浪潮中普遍面临保生存与保文化的问题。小民族，大课题，这一课题涉及传统文化与社会变迁、全球化与本土化等问题，引起了学界的广泛关注。文中的小民族正是在这一大课题的背景下界定的，即人数较少、文化简单、在现代化过程中面临文化与生存困境的民族。但究竟人数多少才叫“小”，现在还没有一种明确的划分标准。从我国少数民族文化的实际出发，学界一般将小民族的人口数量界定在 10 万以下。<sup>1</sup>

从世界范围来看，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以来，分布在亚洲、非洲、美洲等地，从事传统狩猎、采集、简单农业生产的无文字的小民族社会，文化比较简单的群体，遭遇到西方文化的巨大冲击，以致传统文化和生活方式残存无几，甚至出现整个群体的灭绝。而中国的小民族问题则是在民族国家建设的过程中出现的，与整个国家的现代化发展息息相关。这些小民族在民族识别后享受国家的优惠政策，在政府的扶持下逐渐步入整个国家的现代化进程。由于小民族历史与文化的特殊性，对于现代化的适应过程有自己的特点，政府政策的失误很可能导致以文化的流失为代价换取经济发展的困境。而这一困境的解决需要多方面的努力，政府的力量是很重要的一个方面。在进一步推进现代化和西部大开发的背景下，由于一些学者的积极倡议，小民族研究得到了中央领导的重视。2000 年 7 月，国家民委组织有关专家学者开展了“中国人口较少民族经济和社会发展调查研究”，由这项调查研究引发了政府全面实施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的工作计划，同时也带动一些专家学者参与人口较少民族的研究活动。把人口较少民族作为一个单独类型集中研究，这在中国还是首次。这些调研活动，从学者参与决策和产生的社会影响看，可以称得上是继 50 年代民族社会历史大调查后的又一次大规模学术调研活动。<sup>[2]</sup>在关于“小民族”的大型研究项目中，影响最大的是由费孝通教授担任顾问的“中国 22 个人口较少民族社会经济发展问题调查与研究”项目。该项目于 2000 年立项，由北京大学、中央民族大学和国家民委民族问题研究中心共同承担，数十位学者参加。2002 年第一期调查报告完成并上报国务院，国务院据此发出第 44 号文件，给予 22 个人口较少民族以数十亿元的发展支持。<sup>[3] (224)</sup>2005 年 8 月，中央政府专门召开国内人口较少民族发展工作会议，结合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就扶持国内人口在 10 万人以下的人口较少民族新时期经济、文化建设问题展开研究，并出台了一系列切实可行的政策措施。

<sup>1</sup> 中国的小民族问题是在民族国家现代化建设的背景下提出并引起广泛关注的，考虑到国家力量与国家政策在这一问题中的主导作用，故而本文沿用学界的惯例用“小民族”这一概念，而不用西方的“族群”或“少数群体”的概念。根据 1990 年人口普查数据，小民族包括鄂伦春族、赫哲族、塔塔尔族、塔吉克族、保安族、裕固族、撒拉族、阿昌族、德昂族、布朗族、鄂温克族、乌兹别克族、俄罗斯族、怒族、独龙族、普米族、京族、毛南族、门巴族、珞巴族、基诺族、高山族等 22 个少数民族。



在对民族发展的研究中,小民族的现代化问题早已引起了民族学人类学及相关学科的高度重视<sup>1</sup>。这不仅因为小民族在现代化浪潮的冲击下导致的现实生存与文化保护问题促使人们更多地关注文化多样性与文化变迁等问题,而且小民族作为主流社会的边缘,其发展状况可以作为一面镜子,更好地反观我们自身。小民族的存在,对世界上很多国家的价值观和制度设计都是一种考验。在对待小民族的问题上,世界上还没有完美的先例。长期以来,西方在这方面的理论和实践都没有实质性的突破。<sup>[4] (55)</sup> 中国要解决小民族问题,只能立足本国国情与民族文化特点进行探索。小民族的现代化普遍面临生存发展与保存文化的两难困境,即要“人”还是要“文化”的问题。围绕这一困境的认识与解决,中国学界逐渐形成了两种研究小民族现代化问题的范式<sup>2</sup>,即现实生存与文化生存。所谓现实生存指小民族在现代化进程中如何实现经济发展,解决人的吃饭问题。而文化生存是指小民族文化如何在外部环境的干预下,维护自己的文化特征和文化认同,保持作为一个文化的独立性。<sup>[5] (29)</sup> 现实生存与文化生存问题既相互依存又相互矛盾。当小民族为了人的生存发展,似乎必须放弃自己的传统文化时,这种矛盾就更为突出,而这也正是学界对这一问题关注的焦点所在。

## 一、

现实生存的研究范式关注的是小民族如何实现现代化,解决人的生存发展问题。这里的人更多地被看作经济理性的人,很少考虑其文化性与精神需求。这种范式将小民族在现代化过程中的劣势状态看成是因其自身的原因造成的,因此必须接受外界的改造。

在对东北亚小民族现代化过程进行的分析中,学者指出小民族因其本身社会发展的滞后性,即其远离人类社会发展的主流,它们是在自身社会经济发展并无现代化要求,世界观尚处于蒙昧状态的情况下遭遇现代化的。它们只有在较大、较先进民族的推动下才能走上现代化道路,并且在现代化过程中自始至终需要较大较先进民族的帮助和扶持。在走向现代化的过程中,这些民族也将付出高昂的代价,即文化和民族特征的消失。<sup>[6]</sup>

有学者以我国鄂伦春族为例,探讨了小民族如何融入现代化以及如何现代化过程中着力得到发展的问题。他们提出鄂伦春族是在特殊的社会历史条件下由原始社会末期的起点一下子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的。同时鄂伦春族以攫取性经济为基础的狩猎文化带有原始性和落后性,成为其

<sup>1</sup> 近年来学界围绕“小民族”问题进行了大量实地调查工作,涌现了不少文章和专著,如王铁志. 人口较少民族的现代化——以德昂族经济和社会发展为例[J]. 黑龙江民族丛刊, 2005(6); 王铁志. 人口规模带来的特殊问题——以德昂族为例[J]. 黑龙江民族丛刊, 2006(3); 王铁志. 人口较少民族发展的结构性差异——以德昂族经济和社会发展为例[J]. 黑龙江民族丛刊, 2006(1); 舒景祥. 关于赫哲族村生产生活基础设施状况的调研报告[J]. 黑龙江民族丛刊, 2005(5); 黑龙江省民族研究所课题组. 关于我国赫哲族聚居区推进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调研报告[J]. 黑龙江民族丛刊, 2005(2); 黑龙江省民族研究所课题组. 黑龙江省柯尔克孜族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J]. 黑龙江民族丛刊, 2005(3); 韩忠太. 西双版纳布朗族两种脱贫模式研究[J]. 云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06(3); 李晓斌, 龚卿, 胡兴东. 云南人口较少民族传统精神文化社会控制功能弱化相关因素分析[J]. 中央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06(3); 李晶. 人口较少民族发展道路探析——以鄂温克族为例[J]. 青海民族研究, 2007(1); 王志勇, 李忠斌. 人口较少民族地区人力资源开发调查报告——以毛南族为例[J]. 黑龙江民族丛刊, 2007(4); 马成俊, 鄂崇荣, 毕艳君. 守望远逝的精神家园——对黄河上游小民族非物质文化遗产的调研报告[J]. 西北民族研究, 2007(3); 菅志翔. 族群归属的自我认同与社会定义——一项关于保安族的研究[M]. 北京: 民族出版社, 2006; 何群. 环境与小民族生存——鄂伦春文化的变迁[M].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6; 何群编著. 土著民族与小民族生存发展问题研究[C]. 北京: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2006.

<sup>2</sup> 所谓的范式指的是科学共同体在特定期里共同信奉的理念和仿效的原则、主题及范例。中国的小民族研究离不开自50年代起民族识别和社会历史调查到国家的现代化建设这一特殊历史背景,同时受到国际民族学人类学研究思潮(前苏联和美国)的影响。因此文中用“范式”来指称时代背景与学术思潮下的研究模式,这些研究不仅包括中国学者对国内小民族做的调查分析,还有对国际上小民族问题的见解与思考。参见[美]托马斯·库恩. 科学革命的结构[M]. 金吾伦、胡新和译.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3.

发展现代化的主要障碍。因此外界要尽可能地用现代文明和文化去改造并取代他们的旧文明和旧文化，使其能够在健康、良好的社会风气和社会环境下实现并完成现代化的大业。<sup>[7]</sup>

在对西北小民族现代化问题的研究中，研究者指出，西北小民族自身的落后性是阻碍其进入现代化的主要原因。这些落后性表现在观念落后，不是根据理性而是根据宗法的、迷信的、宗教的等各种传统的信条来选择自己的行动方式。能力素质不足，人们受教育和受培训程度较低，思维方式具有浓厚的封闭性和保守性，依赖国家优惠政策的等、靠、要心理和行为较严重。<sup>[8]</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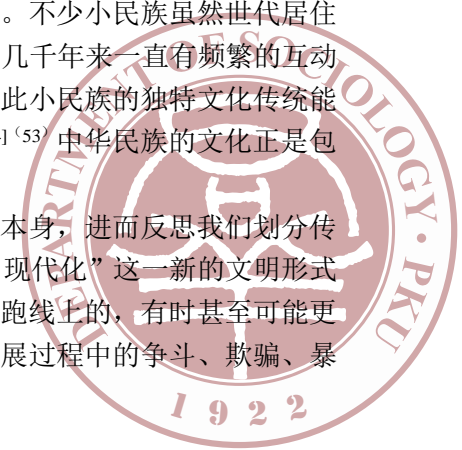
因此解决小民族的问题主要靠政府和外界的帮助，按现代化的要求发展教育，提高人的素质，使其脱离落后的传统文化，逐渐融入现代化过程中。同时将国家的优惠政策与激发民族自身发展活力相结合，增强其“造血”机能、提高其自强能力。在这一过程中，小民族作为被改造的对象，对于如何实现现代化没有多少选择的余地，缺乏表述的权利。尽管学界也呼吁发展现代化要尊重小民族文化特点，循序渐进，但缺少了小民族自身的声音，如何了解和尊重他们的文化呢？

现实生存的范式总体而言，是将小民族文化作为现代化的对立面提出来的，小民族作为被动的客体，其发展现代化完全由外部决定，是被帮助的对象。其背后是一种社会发展史或单线进化论的认知范式。这种范式以西方的抽象概念来排列中国的多元民族文化，将空间上不同的民族文化作历时排列，按五种形态的社会发展史次序依次为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社会。<sup>[9] (17-18)</sup> 小民族多是作为进化阶梯的最下一层即原始社会的活化石。以西方文化为模板的现代化是所有文化发展的目标，与现代化不相符合的所有文化特点都必须作为发展的障碍来消除。发展主要是以量化的经济指标为依据，很少考虑人们的精神需求，因此对于小民族文化中与精神动力相关的宗教、艺术等传统一概斥为落后的代表遭到否定。由单线进化论得出小民族的最终出路只能是以文化的流失为代价换来经济的一时发展，融入现代化的洪流中。人的吃饭问题解决了，但是失去文化依托的人群，其生存的意义何在？在受到政府扶助的小民族地区日渐出现的酗酒、吸毒、精神空虚、倦怠和对生活缺乏兴趣等问题促使人们反思生存发展模式忽略的东西。

## 二、

随着对小民族现代化问题研究的深入，学者们认识到小民族的文化传统对其生存发展的意义。在现代化的过程中，光有人的生存是不够的。没有文化作为归依，小民族的生存发展失去了安身立命的支柱，面临重重危机。费孝通教授考察了受到政府扶持和帮助的鄂伦春社区时注意到“他们吃住都没有问题，孩子上学也不要钱，但本身不成为一个有生机的社区，不是自力更生的状态”。<sup>[1] (16)</sup> 因此研究者提出重视小民族文化的保护，小民族文化作为多元一体中华民族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人们日益认识到，文化多样性的存在是人类文化得以延续和保存的重要前提，并且为文化的持续发展提供了动力源泉。小民族人口虽然小，但其文化并不小，为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的形成作出了自己的贡献。不少小民族虽然世代居住在“边远地区”，但是实际上距离内地的历史、社会、文化并不遥远，几千年来一直有频繁的互动关系，同呼吸，共患难，早已与内地各族群形成一个命运共同体。因此小民族的独特文化传统能够在人口规模如此小的一个族群中维持下来，必定有其特别的价值。<sup>[4] (53)</sup> 中华民族的文化正是包括小民族在内的56个民族共同创造的，缺了哪一个都不行。

在实现现代化的过程中，发展的弊端促使人们反思现代化与发展本身，进而反思我们划分传统/现代、落后/先进的二维的、线性的思维方式，提出小民族在面对“现代化”这一新的文明形式时，并没有明显的“优”、“劣”之分，而是与那些大民族站在同一起跑线上的，有时甚至可能更少障碍地直接接受许多“现代性”。<sup>[4] (54)</sup> 小民族大多较少卷入人类发展过程中的争斗、欺骗、暴



力与战争，与自然的关系较少受到侵扰，保持着天人合一、自然质朴的生活方式。他们对自然与外界社会的索取少，较少有患得患失的心态，外界认为的物质贫困并没有降低他们的幸福感。如果用幸福的缺失来换取收入的增加并不是他们愿意接受的。正如在影片《上帝也疯狂》的情节中反映的，当外来的一个瓶子给布须曼人的生活带来方便的同时又使得他们之间多了争吵和不快时，布须曼人就不再将其视为上帝的礼物，而是作为不祥之物，并想尽办法丢掉。忽视小民族自己对发展的看法，仅仅用经济收入的量化指标评估地区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是经济话语霸权的体现。

人们往往强调现代化在科学技术和物质生活上所带来的积极变化，而忽略了其在思想上所引起的消极反应。随着现代化带来的精神危机越来越多地显现，人们日渐体会到，现代化造就不快乐的能力乃大大超过其予人快乐的能力，它带来的每一个利益都要求人类付出对他们仍有价值的其他东西作为代价。<sup>[10] (231-234)</sup> 因此发展的问题通常不是如何发展，而是发展什么。在优先发展什么的问题上，不同民族文化的优先选择是不同的，因此，这种选择只能由当事者自己决定，别人无法越俎代庖。如果我们把一种文化中的“优先项目”，强加到另一种文化上，不但不会带来幸福感，反而引起更多的问题甚至痛苦，只会违背“发展”的原本宗旨，<sup>[4] (55)</sup> 结果带来“发展的悖论”：小民族地区经济不发展会引发生存问题，但发展同样也带来生存困境。发展带来外地的投资和流动人口，使当地的生态资源被占用和污染，进而使当地人对原有生活资源的使用和控制能力受到限制。最重要的是发展会使小民族的语言、宗教与传统文化习俗被边缘化，使他们不仅在全国和全社会，而且在本民族聚居区，甚至在本民族自治地方，也变成文化弱势群体。当然“发展的悖论”并不否认：发展本身也是小民族地区的内在需求，并且是多元民族文化繁荣的前提。但发展的悖论毕竟警示我们：在试图把发展作为解决所有社会问题，特别是多元文化和谐问题的杠杆时，我们必须确立以人为本综合平衡的理念，必须通过制度创新来保证小民族群体以主体身份来参与发展并分享成果。果能如此，包括小民族文化在内的多元民族文化就不仅不再是中国发展的障碍或负担，而且会是政治文明建设和可持续发展的动力。<sup>[9] (6-7)</sup>

因此学者提出不仅要帮助小民族生存与发展，同时要允许他们在文化走向的问题上有自主权和自决权。保文化就是保命，保住人才才会有文化，因为文化是人创造的，它是保命的工具。所以一切要以人为本，才能得到繁荣和发展。<sup>[1] (17)</sup>

小民族在现代化过程中表现出的所谓“落后”，不是小民族自身的问题，而是一个外部发展环境和价值取向的问题，很多时候是由外部的不恰当干预引起的。在实践中，“帮助”小民族进步的努力，难免夹杂着促进小民族接受大民族文化的倾向，这种对小民族的完全善意“帮助”造成的文化压力，也是小民族面临“两难”的原因之一。<sup>[4] (55)</sup>

有学者在关于鄂伦春族生态与文化生存的考察中指出，小民族的生存问题，主要是由外部环境急剧变化而他们的传统文化不能有效适应引起的，而外部环境变化的原因往往是周边的一些强势民族造成的。所以，小民族的弱势状态主要是由于其他民族为了自己的发展而改变甚至侵占了小民族生存的环境和地域，使他们的生存权与发展权被剥夺。<sup>[11]</sup>

在关于赫哲族现代化问题的探讨方面，学者指出赫哲族在发展中面临的问题主要是现实生活中的强制性“产业转型”和“产业升级”的问题。如何在选择和实施代价小、痛苦少、条件方便的产业转型和升级方案的基础上发展出新的文化，才是赫哲族当前的现实策略。<sup>[12]</sup> 也有人就苦聪文化在有序的变迁过程中产生的一些问题作了讨论，认为苦聪人（拉祜族的一支）在经历生计方式的根本性变革后生活依然贫困，其原因在于苦聪自身的文化系统在外界不切实际的介入下发生断裂，使体系内部的自我调适能力受到破坏，从而减缓了其文化适应的步伐。<sup>[13]</sup>

文化生存的范式在解决小民族发展困境方面，建议在解决民族发展问题的同时兼顾其文化的保护，并充分利用其本身的文化资源促成发展。小民族文化的原生形态可能与现代化不相适应，但是经过“创造性转换”，完全可以作为发展的资源。更重要的是要创造环境推进小民族的文化自



觉，增进其发展的内在动力。政府部门基于文化生存而开展的各项工作，应首先考虑到小民族成员的需求，创造实现其文化生存目标的手段和配置，使文化生存落到实处。<sup>[5]</sup>

一些小民族已经开始觉醒并探索在发展中保护民族文化的新路。例如赫哲族认识到其传统的渔猎文化对自身文化传统的良性运转和传承的重要作用，同时渔猎文化本身也需要不断发展，因而自觉地在转产后（以农为主、渔为辅）根据变化了的生计方式不断地对传统的“渔猎文化”进行保护，在保护的前提下创新、构建新的“渔农文化”或“农渔文化”。<sup>[14]</sup>为此，赫哲族的干部群众进行了一些有意义的尝试，如利用民族文化发展旅游业，或是发挥民族传统产业技能，开辟新产业。<sup>[14]</sup>

文化生存的范式基于文化生态学的认知范式，主张从文化与环境相互适应的角度来理解文化类型之间的差别，将每一种文化看成适应环境的结果，因此每一种文化均有其存在的意义和价值，我们不能用某一个民族的标准去衡量其他民族文化的先进与落后。承认并发展多样性的文化，才能保持文化的活力，避免“特化”<sup>1</sup>的危险。多元民族文化，包括主流社会的传统文化和少数民族的语言宗教和生活习俗，都不是社会的发展障碍和改造对象，而是国家的合法性基础和社会可持续发展的资本。<sup>[9]</sup><sup>[9]</sup>没有一个民族有权力强行摧毁或破坏另一个民族的文化，也没有权力要求这个民族接受别人的文化。在这种认知范式下，小民族再也不是改造的对象，被动的客体，而是与大民族平等的主体，有决定自己文化发展道路的自主权。而小民族与大民族之间不是帮助与被帮助的关系，而是相互依赖、共存共荣的关系。小民族需要借鉴大民族的发展经验作为自我发展模式的参考，同时小民族的文化与发展状况也将促使大民族反思自己在发展过程中出现的一些弊端，总结经验教训，在发展经济的同时提升人们的幸福感，实现人与自然、人与社会的和谐与可持续发展。在民族关系上，学者提出“和而不同”的民族秩序论，主张民族平等、民族自治，首先要保证民族生存，反对消灭民族。<sup>[1]</sup><sup>[17]</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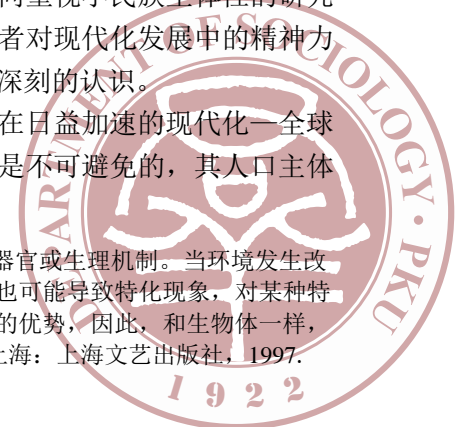
### 三、

自从中国的小民族进入现代化过程以后，就与民族国家的命运紧密地联系在了一起，因此对于小民族的关注也是对于整个中华民族命运的关注。现代化的潮流伴随着西方中心主义的话语席卷全球，给世界上的众多小民族带来了巨大的冲击。小民族在现代化过程中遭遇的困境究竟是他们自身的落后还是现行的权力与秩序结构定义的“落后”？这一问题拷问着包括中国在内的众多非西方国家。对小民族现代化问题的研究促使人们更多地反思现代化本身及全球化与本土化的关系。小民族在现代化过程中面临的困境恰恰是本土文化在现代化话语权力格局中无法回避的困境。

中国的小民族研究不能脱离其困境产生的国际、国内背景。现代化并不意味着以西方文化为目标的同化，小民族文化作为多元文化的组成部分，对于整个人类文化的可持续发展意义重大。因此小民族文化的消亡不只是小民族本身的不幸，也将是整个国家乃至全人类的不幸。基于这样的认识，学界逐渐摆脱将小民族视为被动客体的认识和研究范式，转向重视小民族主体性的研究范式，即从对现实生存转到对文化生存的关注。这种变化反映出研究者对现代化发展中的精神力量与文化动力的关注，对文化自觉及小民族与主流社会的关系有了更深刻的认识。

在如何实现文化生存的问题上，我们必须承认，发展是硬道理。在日益加速的现代化—全球化浪潮中，小民族在政治、经济、语言等方面逐步融入社会主流群体是不可避免的，其人口主体

<sup>1</sup> 特化是指某些生物对一个特定生态区域里的最适合状态，如发展出某种特别的器官或生理机制。当环境发生改变时，过分特化的物种会因为无法改变而灭绝，最终走入演化的死胡同。文化也可能导致特化现象，对某种特定的文化设施或文化内容的过分依赖可能造成整个文化的僵化而丧失了演化上的优势，因此，和生物体一样，文化也必须讲求内容的多样性与发展的多元性。参见李亦园，人类的视野[M]，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1997。



融入现代文化、社会、经济的大潮流不可逆转。以隔离的方式去保持小民族文化既不现实也不合理。小民族文化必须在发展的过程中保持生存的活力。在融入主流群体的过程中，小民族的传统文化会出现某种“甄别”和“演化”的过程，其精华部分会被吸收进主流群体的文化中（如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理念和实践），而其糟粕部分必然消亡。当然这一过程必须以尊重小民族的主体性为前提，而不是外在的强制转化。因此，开展小民族研究以了解其文化发展的动力和人群的主体需求，进而促进小民族本身和外界的文化自觉，应当是小民族现代化进程中不可回避的课题。

小民族的文化生存不仅关乎小民族自身，也关乎整个中华民族的未来。我们期待，由人们研究和思维方式的变化带来整个社会对小民族传统文化的尊重以及这种尊重营造的社会氛围，为小民族的经济和文化的发展创造更广阔的空间，真正实现“各美其美，美人之美，美美与共，天下大同”的境界。

作者简介：黄娟，中国人民大学人类学博士，现为中南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社会学系讲师，湖南长沙，410083，联系方式：15974164387，sophiahj2002@yahoo.com.cn

### 参考文献：

- [1] 费孝通，“民族生存与发展——在中国第六届社会学人类学高级研讨班开幕式上的即兴讲演”，《西北民族研究》2002年第1期。
- [2] 王铁志，“人口较少民族研究的意义”，《黑龙江民族丛刊》2005年第5期。
- [3] 杨圣敏主编，《中国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发报告：1978-2008（民族学）》，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8。
- [4] 于长江，“小民族，大课题——以赫哲族为例”，《北京大学学报》2001年第1期。
- [5] 黄剑波，“小民族文化生存的人类学考察——以美国印第安人为例”，《广西民族研究》2003年第3期。
- [6] 初祥，“东北亚小民族现代化问题的研究”，《西伯利亚研究》1999年第5期；初祥，“俄罗斯北方小民族的现代化与民族进程”，《世界民族》2000年第4期。
- [7] 洪时荣，《鄂伦春民族现代化的抉择》，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95。
- [8] 闫丽娟，“西北小民族现代化进程中的制约因素及其对策思考”，《科学·经济·社会》2001年第4期；郭殿雄，“加快西北地区小民族现代化的几点思考”，《青海民族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2期。
- [9] 张海洋，《中国的多元文化与中国人的认同》，北京：民族出版社，2006。
- [10] [美] 艾恺，《世界范围内的反现代化思潮——论文化守成主义》，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1999。
- [11] 何群，“现代化与小民族生存问题探讨”，《云南社会科学》2006年第1期。
- [12] 于长江，“现代化过程中的赫哲族：‘文化’还是‘生产方式’”，《广西民族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3年第2期。
- [13] 郭锐，刘芳，“文化转型与文化适应：以云南省金平县者米乡苦聪人为例”，《黑龙江民族丛刊》2004年第4期。
- [14] 何玉芳，“小民族的现实生存与文化保护的困境——以赫哲族为例”，《满语研究》2007年第1期。

---

中国社会学学会 民族社会学专业委员会  
北京大学 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  
邮编：100871

本期责任编辑：马戎、于长江  
电子邮件：[marong@pku.edu.cn](mailto:marong@pku.edu.cn)

